

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办联系（地址：中宁县新南街大庆西路 2 号；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2141；电子邮箱：znxgqb@163.com）。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深入贯彻落实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营造规范、透明、高效的政务环境。在县政务公开办的具体指导下，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深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稳步提升。现将我单位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3 年，我单位主动公开

信息 22 条，包含财政预决算、法治政府建设报告、政策解读、政府开放日、枸杞产业发展项目补助等内容。办理政协提案 4 件，办理结果已向政协委员予以答复，并上传政协官网系统。办理宁夏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信访局转办件等共计 17 件，办结率 100%。及时发布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让群众更好的知晓经济社会发展政策和改革举措。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未收到公民、法人、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无一起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督查、考核、资料管理、内容审批、意见建议收集反馈处理等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一是**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站所负责人为成员，明确由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人员岗位变更时，及时向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二是**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严格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政府网站及新媒体分管领导和主要负责人职责，对信息发布的采、编、发各个环节，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四）平台建设情况。安排专人负责政务新媒体工作，做好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微信公

众号已向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充分发挥其传播优势，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促进与公众的有效沟通和交流，目前粉丝 1700 余人，2023 年发布各类信息 123 条，严格进行审核，带领群众了解枸杞产业发展情况和相关政策，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五）监督保障情况。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分管领导能够及时研究解决政务公开相关问题和困难，安排相关工作。严格要求各站办，对享受枸杞产业相关补助的，及时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枸杞产业专栏公示补助信息。通过“政府开放日”活动设置座谈会和问卷调查环节，听取参会代表对我中心的意见建议并归类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中宁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较好，但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策解读还存在短板，主要表现为解读方式方法比较单一。**二是**公开信息范围不够广泛，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在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全面性方面仍需提高。**三是**政务公开的方式、途径比较狭窄，通过“中宁县人民政府”官网发布的信息较少，网上公开率还不高，群众接收政务信息的渠道较窄。

根据存在问题，提出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公开职能。进一步做好干部培训工作，组织干部职工深入系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充分认识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提高干部职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信息审核发布流程，及时更新政务公开目录，完善登记台账，保障政务公开规范有序、及时准确。**二是**多渠道公开，做好公开服务。认真学习其他单位政务公开先进经验做法，探索符合本单位实际公开方式，将传统公开方式与现代载体有机结合，拓宽公开渠道，做好政务公开服务相关工作。**三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及时对政策性文件进行解读，继续完善图文

解读内容，丰富解读形式，加大图文解读在政策解读中的占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3 年，严格按照中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宁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中宁政办发〔2023〕68 号）文件要求，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保密审查、发布协调、责任追究、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等政务公开制度，并严格执行。做到行政发文公开属性全覆盖，属性标识准确。规范本单位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和日常管理工作。

1. 规范政策解读程序。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2023 年制发《中宁县 2023 年推进枸杞产业 高质量发展“16 条”扶持措施》，同时发布解读信息图解 1 条，图解率达 100%。

2. 按时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2023 年我中心邀请了各枸杞企业负责人，召开座谈会，交流枸杞产业发展现状、谋划申报枸杞行业领域项目、共商共建共享中宁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大计。主动接受广大枸杞行业从业者的监督，将“政府开放日”作为政府与群众之间沟通的桥梁，进一步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达到政民互动、增进互信的目标。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3 年，县枸杞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